

北海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关于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 12N00768340620251002

采购单位（甲方） 北海市公安局

住 所：

供 应 商（乙方） 北海市峻璞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北海市渔港路百货公司综合大楼

签订合同地点： 广西北海

签订合同时间： 2025 年 5 月 13 号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12N00768340620251002

采购单位（甲方）北海市公安局 采购计划号：

供 应 商（乙方）北海市峻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签 订 地 点 广西北海 签 订 时 间 2025 年 5 月 13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守北海市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维修车辆	维修或保养项目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车牌号码	维修金额（元）
1	桂 E23759	保养	1	台	1193	桂 E23759	1078
2	桂 E28835	保养	1	台	502	桂 E28835	502
3	桂 E61303	保养	1	台	1990	桂 E61303	1990
4	桂 E0698 警	维修	1	台	2322	桂 E0698 警	2322
5	桂 E20713	保养	1	台	1030	桂 E20713	1030
合同总价：（大写） 陆仟玖佰贰拾贰 ，（小写）6922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对公转账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北海市海城区北海市渔港路百货公司综合大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刘兴丽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13977992916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云南路支行
账号：	账号：45001655103050704248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36000
经办人：林杨丹	
年 月 日	